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因公司筹划重大事项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伟星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003）自2015年6月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分别于2015年6月6日、6月12日、6月19日和6月26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、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和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。

2015年6月29日，公司确定本次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，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，并分别于7月6日、7月13日和7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。

鉴于该事项具体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于2015年7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，计划在2015年9月29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，并分别于8月3日、8月10日和8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聘请的各中介机构正加紧对交易资产进行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。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，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8月24日